|  |  |
| --- | --- |
| **会 后 收 回** | **钟承林同志批印** |

**《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

**名录（2022年修订）》修订说明**

**一、修订背景**

**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有关规定，生态环境厅于2019年印发《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试行）》（以下简称《行业名录（试行）》），指导全省尾矿库、化工、冶炼等3万余家环境风险企业完成预案备案工作，有效推进全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体系建设。根据《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1号）“规范性文件名称冠以‘暂行’‘试行’的，有效期不超过2年。”有关规定，生态环境厅组织修订《行业名录（试行）》，进一步指导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工作。**

**二、修订过程**

**2022年6月，生态环境厅向省生态环境事件指挥部成员单位、市（州）生态环境局、驻厅纪检监察组、厅机关各处（室）和直属单位征求《行业名录（试行）》意见建议，并于2022年6月30日-7月29日，通过部门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情况完善形成《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2022年修订）（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行业名录（2022年修订）（征求意见稿）》）。**

**2022年8-9月，再次书面征求省生态环境事件指挥部成员单位、市（州）生态环境局、驻厅纪检监察组、厅机关各处（室）和直属单位、相关行业协会、企业意见建议。在征求意见建议过程中，总共收到23条有效意见建议，采纳14条，部分采纳1条，未采纳8条。2022年11月8日，生态环境厅邀请3位专家对《行业名录（2022年修订）（征求意见稿）》进行评审。2022年11月22日，通过厅内合法性审查。在此基础上，最终形成《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行业名录（2022年修订）》）。**

**三、修订后主要内容**

**《行业名录（2022年修订）》参照新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在《行业名录（试行）》的基础上，对应当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的行业类别进行了细化，修订后的大类51项，中类175项，小类535项，其范围涉及畜牧业、制造业、金属、非金属矿采选业、卫生、交通运输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多个行业。对煤炭开采和洗选、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等环境风险较突出的行业提出全面备案要求；对食品制造业、家具制造业、纺织服装、服饰业等行业根据原料、工艺、规模等提出有针对性的备案要求，例如食品制造业中“年产2万吨及以上且有发酵工艺的酱油、食醋制造”、“含发酵工艺的味精、柠檬酸、赖氨酸、酵母制造”，家具制造业中“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吨及以上的”，纺织服装、服饰业中“有染色、印花（喷墨印花和数码印花的除外）工序的”等等；并且鼓励未纳入名录的行业自行完善应急预案，凸显了管理差异化、力争做到有的放矢。**